

中国政法大学建设与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各国廉政建设 比较研究

宋振国 刘长敏 等 著

GE GUO LIAN ZHENG JIAN SHE BI JIAO YAN JIU

知识产权出版社

中国政法大学建设与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各国廉政建设 比较研究

宋振国 刘长敏 等 著

GEGUO LIANZHENG JIANSHE BIJIAO YANJIU

知识产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各国廉政建设比较研究/宋振国等著.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5. 9

ISBN 7-80198-418-8

I. 各... II. 宋... III. 廉政建设—对比研究—世界
IV. D523.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14157 号

内容提要

关于腐败问题的研究, 一直是政治学领域的一个热门话题。本书采用历史分析、综合分析、典型分析等方法从不同角度分析廉政建设的方方面面, 内容涉及古今中外、多类国家、多种社会制度、多种政治理论、政治运行机制、法规体系、重大历史事件、著名历史人物、重要著作和一些大案要案等, 寓历史知识、国际知识、政治法律知识于理论分析之中, 在保持其学术性、理论性的基础上, 使本书具有较强的知识性和可读性。

读者对象: 各级领导干部、国家公务员、从事政治学理论研究的专家学者及高等院校政治学教学人员等。

各国廉政建设比较研究

宋振国 刘长敏 等著

责任编辑: 王润贵

责任校对: 韩秀天

特约编辑: 卫金桂

责任出版: 杨宝林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nipr.com>

邮 箱: BJB@cnipr.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传 真: 010-82000893

责编电话: 010-82000891 82000860 转 8178

传 真: 010-82000891

印 刷: 北京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7.125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字 数: 480 千字

定 价: 30.00 元

ISBN 7-80198-418-8/D·358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主要作者

宋振国，男，教授，1939年7月生，任职于中国政法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国际政治研究所。1962年毕业于南开大学历史系，先后执教于北京政法学院和中国政法大学，曾任中国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等职。1991~1997年任政治学理论专业硕士生导师组组长。主要从事各国政治制度比较研究，重点研究反腐倡廉问题。参与国家“八五”社科项目《苏联兴亡和社会主义前景》的研究（新华出版社1999年版）。代表作有：《权与法的较量》（世界知识出版社1996年版）；《论腐败现象：社会根源和基本对策》（收入《第七届国际反贪污大会论文集》，红旗出版社1996年中、英文版）；《论亚太安全机制及中国的安全战略》（《日本荻市国际大学论集》2001年第3号）等。

刘长敏，女，教授，任职于中国政法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现任国际政治研究所所长。社会兼职有中华美国学会理事，中国英国研究会理事等。长期从事国际政治学、国际关系学理论、国际关系史的教学与研究工作。1994年作为中加政府交换学者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政治学系进修。1995年以来，著有《走进白宫》（北方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西方政党是如何执政的（美国部分）》（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年版）、《危机应对的全球视角》（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参与国家“十五”社科重点项目《跨世纪的联合国》的研究工作，任多本教材主编、副主编，并在《世界政治与经济论坛》、《中共党史研究》、《国际观察》、《国际展望》等杂志上发表论文数十篇。

序 言

对各国廉政建设进行比较研究并逐步形成一本学术专著，是我多年的宿愿。这是因为：第一，我是一个农民的儿子，一直和基层群众有比较密切的联系，他们反对腐败、支持党风廉政建设的鲜明态度一直在鼓舞、激励我去从事反腐倡廉的思考。第二，在 20 世纪 70~80 年代，我先后在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和中国政法大学从事党务工作，有一段时间还分管纪委工作，在工作实践中更加深切地体会到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第三，我在南开大学所学专业是世界近现代史，毕业后 40 多年来，长期在高校从事国际共运史和国际政治学的教学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培养了我的国际意识，使我有条件、有可能去关注各国廉政建设的历史和现状。

感谢中国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在 1999 年批准了我的科研立项申请，把《各国廉政建设比较研究》列入学校科研项目，我们这一课题组包括从事国际政治学、政治学理论、中国当代政治、中国古代政治等不同研究方向的 7 名学者。几位学者经过几年的辛勤耕耘、切磋研讨，现在终于成书，即将付梓，此时此刻，我沉浸在一种轻松、欣慰的心境之中。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在指导思想，比较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这是一部有较强理论性的学术专著。本书在简要介绍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有关廉政建设理论的基础上，重点介绍了中国共产党和新中国历代领导核心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的理论和实践，努力展现这一理论的发展线索，阐明其历史作用、现实指导意义和深远影响。但同时，本着“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精神，也对西方古代、近代和现代的一些著名

学者，如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约翰·洛克、卢梭、孟德斯鸠、汉密尔顿、亨廷顿等有关廉政建设的政治哲学、政治理念和政治设计作了历史的、具体的介绍和分析，力求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允，由于理论水平和掌握资料的局限，我们的分析可能有不全面、不确切之处，但我们的态度是真诚的、严肃认真的。

第二，这是一部有较强现实性的专题性著作。因为反腐倡廉这一命题本身就有很强的现实性，也应该紧密联系当前的国内外实际。为此，在国际方面，我们对当代世界各种类型国家的廉政建设问题、重要制度法规、基本经验教训，都作了力所能及的介绍和分析。就国内而言，我们对当前我国腐败现象的基本特点、表现形式、社会根源、未来廉政法制建设的前景等也有自己的观点和看法。我们是把“廉政建设”作为一个特定的“研究对象”、作为一个“学术课题”来进行研究和探索的，力图从宏观把握上，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历史与现实的结合上来提出问题和探讨问题，有其独特的学术视角，在这一点上，又和其他著作有所不同。

第三，力求在研究方法上有新的创意。我们力图突出比较研究的特色，采用历史分析、综合分析、典型分析等方法，从不同角度分析廉政建设的方方面面，内容涉及古今中外、多类国家、多种社会制度、多种政治理论、政治运行机制、法规体系、重大历史事件、著名历史人物、重要著作和一些大案要案等等，寓历史知识、国际知识、政治法律知识于理论分析之中，在保持其学术性、理论性的基础上，使本书具有较强的知识性和可读性。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越来越深刻地感觉到，廉政建设问题是一个很大的研究课题，对于许多重大问题，如：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和其他著名思想家关于廉政建设的理论；中国古代、近代、现代和当代廉政建设的历史和现状；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社会主义国家廉政建设的经验教训；廉政建设的政治机制、法律机制、监督机制、公职人员的队伍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等等，还需要一系列的学术专著来进行分门别类、深入细致的专题研究。本书仅仅是沧海之一粟，是一次初步的尝试和“演习”，本课题的结项仅仅预示着新课题的酝酿和逐步启

动，今天的不满足预示着明天更辛勤地耕耘和耕耘后的收获。

最后，我应该坦率地讲，对于本课题，我是非常投入的。无论草拟写作提纲，还是写作、修改和定稿我都是认真的，尽心尽力的。近几年来，除了去日本参加一次学术讨论会之外，我几乎没有其他任何著述。但更应该强调的是，我仅仅作了很少一部分工作。绝大部分工作其他六位中青年学者所承担的。本书的主要作者之一刘长敏教授，在写作、修改、定稿以及技术性编排上付出了巨大的心血，她的认真、细致、干练和高效使我心悦诚服。王建新教授早在1995年就有关于香港地区公务员制度和廉政建设的著作问世，在本课题的合作中，她的刻苦认真和一丝不苟的态度使人感动。屈超立教授治学上的严谨态度，周爱华副教授对现实问题的关注和探索精神，两位青年学者李群英和吕芳的勤学好问、不断进取精神都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几年来共同的学术探讨证明，本课题组是一个团结协作的、互补性很强的学术群体。看到一批批中青年学者的健康成长和成熟，我内心由衷地高兴，因为他们代表着未来，代表着希望。

以上看法，就是我——作为本课题主持人的一点感想。

宋振国

2005年4月18日

于中国政法大学寓所

目 录

序 言	(1)
引 论	(1)
第一章 腐败现象：历史与现实	(26)
一、腐败的涵义、模式及其基本特征	(26)
二、腐败现象与社会公共权力	(31)
三、腐败现象的社会危害性	(37)
四、腐败现象的历史发展与世界性蔓延	(43)
五、反腐败的国际合作及其前景	(54)
第二章 腐败现象产生的社会根源	(68)
一、腐败现象的历史根源	(68)
二、腐败现象的经济根源	(74)
三、腐败现象的社会文化根源	(89)
四、西方发达国家与腐败现象	(100)
五、社会主义社会与腐败现象	(117)
第三章 西方国家反腐倡廉的理论探索与机制建设	(130)
一、西方国家反腐倡廉的理论探索	(130)
二、西方国家反腐倡廉的机制建设	(154)
三、西方国家廉政措施的借鉴意义	(175)
第四章 英国、美国、日本廉政建设比较研究	(180)
一、英国廉政建设的历史与现状	(180)
二、美国廉政建设的历史与现状	(197)
三、日本廉政建设的历史与现状	(223)

第五章 发展中国家廉政建设的典型分析	(242)
一、发展中国家反腐倡廉情况的综合分析	(242)
二、发展中国家腐败现象的根源	(250)
三、发展中国家反腐倡廉的比较研究	(256)
四、新加坡廉政建设的历史考察和基本经验	(261)
五、韩国廉政建设的历史与现状	(283)
第六章 苏联解体、东欧剧变的反思	(308)
一、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无产阶级政权反腐 倡廉的基本思想	(308)
二、腐败现象与苏联解体	(325)
三、苏联腐败现象蔓延的原因及其沉痛教训	(337)
四、罗马尼亚齐奥塞斯库政权被颠覆的历史教训	(351)
第七章 中国古代反腐倡廉的历史考察	(360)
一、中国的腐败现象“竟是与史同寿”	(360)
二、中国廉政监察机制的历史考察	(375)
三、科举制度——中国历史上廉政建设的伟大创造	(394)
四、中国古代的重大反贪活动	(417)
五、中国古代廉政建设的基本经验	(427)
第八章 中国共产党和新中国反腐倡廉的理论与实践	(430)
一、毛泽东关于反腐倡廉的理论与实践	(430)
二、邓小平关于反腐倡廉的理论与实践	(449)
三、江泽民关于反腐倡廉的理论与实践	(466)
四、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反腐倡廉的 理论与实践	(487)
五、当前我国腐败现象的表现形式及其基本特点	(499)
六、当前我国腐败现象根源的剖析	(512)
七、不断完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反腐倡廉之路	(517)
参考文献	(529)
后 记	(535)

引 论

腐败现象是人类社会几千年来的痼疾，反腐倡廉至今仍是各国政坛的共同课题，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人类在这一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文化遗产和历史经验，需要我们下苦功夫去分析研究，在比较中探求其内在的规律性，努力做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为不断完善有中国特色的廉政建设机制而努力奋斗。为此，我们共同写出了《各国廉政建设比较研究》一书，作为对这一重大课题进行探讨、思考的初步成果。今后，随着反腐倡廉实践的发展、学术研究的深入，我们仍将处在不断探讨、思考的过程之中。

下面，结合本书所涉及的一些内容，围绕廉政建设这个中心，谈几点看法。

一、深入探讨腐败现象的社会根源，认识反腐败斗争的必要性、重要性和长期性、艰巨性

什么是腐败现象，从古代的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到当代的塞缪尔·亨廷顿、阿诺德·J·海登海默；从中国的古代典籍到现代的众多著作，都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不同的学术领域对腐败现象作出了自己的界定和诠释，在认真学习、汲取古今中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我们认为，从政治学的角度讲，腐败现象主要是指社会公职人员利用手中的权力，采取不正当手段来牟取物质的和非物质的私利。

这一界定大体包括如下几个要件：

(1) 腐败现象的主体是社会公职人员。社会公职人员的范围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国家会有一些不同，但主要是指国家公职人员，这

一点是相通的。

(2) 腐败现象是以权力为焦点、为后盾的。

(3) 所谓“不正当手段”要具体分析，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国家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在法制比较健全的国家，主要指采取“非法”、“违法”手段；在一些法制不健全、甚至以人代法、以言代法的国家，有时简直就是赤裸裸的巧取豪夺。如菲律宾前总统马科斯、前中非帝国皇帝博卡萨、扎伊尔前总统蒙博托就是通过“法律手段”来进行贪污、受贿和挥霍的。

(4) 腐败现象的基本特征是以权谋私，其“私”，可以是个人、家庭、家族、小集团、一党一派的私利等，总之，是离开统治阶级的整体利益、甚至以损害这一利益为代价来牟取私利。这也是“清官”和“贪官”的区别所在。一般来说，励精图治的有远见的政治家，从本阶级的整体利益出发，总是反对腐败的。

(5) 私利的表现形式既包括物质利益，如权钱、权财交易等，也包括非物质利益，如某种荣誉、地位、称号等。

人类社会为什么会产生腐败现象呢？黑格尔有一句名言：“凡是现实的都是合理的。”恩格斯在引证这一名言时加以革命的解释，指出“现实的属性仅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①也就是说，凡是客观存在的事物，总有其存在的条件，否则既不会产生，也不可能存在。腐败现象是一种客观存在，并且是人类社会几千年的客观存在，当然有其存在的社会条件。

就一般意义来讲，腐败现象之所以存在，至少有如下几个条件：

(1) 剥削制度、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思想的存在是其存在的制度基础、阶级基础和思想基础。剥削制度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就其共性来说，都是一些人占有他人的剩余劳动或剩余价值而供其所用，从这一经济关系中派生出来的剥削阶级，从这一经济关系中派生出来的不劳而获、坐享其成、损人利己的剥削阶级意识形态，是各种腐败现象的总根源。只要这一根源存在，就还存在腐败现象产生的土壤和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5月版，第211页。

件，就有可能产生腐败现象，虽然腐败的程度和表现形式有所不同，这已经被数千年的历史和当今各国政坛所证实。

(2) 社会公共权力的特殊地位是腐败现象得以产生并长期存在的客观基础。关于社会公共权力的重要性，恩格斯在其《家庭、私有制与国家的起源》、列宁在其《国家与革命》中都有深刻的分析。我们认为社会公共权力有四个特征：①社会公共权力有其必要性和重要性，它是和人类社会共始终的，人类社会的发展需要一定的社会公共权力来进行管理，否则就会陷入无政府主义，社会公共权力又需要一定的权威，否则也很难治理社会。在原始社会，这个社会公共权力的行使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当时社会公共权力的行使者——氏族和部落首脑的管理职责主要是依靠氏族和部落成员的自发敬畏来维持的。那时，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剥削，当然也没有腐败现象。但自从有了私有制、有了阶级，有了剥削，为了不致使相互对立的各个阶级在无谓的斗争中同归于尽，于是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高居于社会之上”的国家权力产生了，^①并且成为最主要的社会公共权力机构。人类文明史证明，没有国家这个最主要的社会公共权力机构的产生，就没有人类的进步，就没有高度发达的奴隶制文明、封建制文明和资本主义文明，更没有社会主义制度的出现。②社会公共权力具有稀缺性。其一，统治阶级不可能与被统治阶级分享这一权力。其二，统治阶级只有极少数人代表这一阶级行使权力。③社会公共权力具有两重性，它是一把双刃剑，既可为“公”（统治阶级整体利益），也可以为私；既可办好事，也可办坏事，关键在于掌权人。④社会公共权力具有可交换性。从伦理角度讲，社会公共权力是不应该用于交换的，权力是社会授予的，当然应该为社会服务。但现实生活中，由于公职人员的信念、道德水平的差别，权力有可能被私有化、商品化，成为以权谋私的资本。此时，社会公共权力发生“异化”，成为少数人换取私利的工具。因此，腐败现象是社会公共权力发生“异化”的产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5月版，第166页。

(3) 因利益驱动而形成的寻租活动是腐败现象得以产生、滋长和蔓延的直接动因。这是从社会公共权力的特殊地位派生出来的, 权力具有重要性、稀缺性、两重性和可交换性, 并且地位越高, 权力越大, 这些特性越突出, 在人们的观念中逐渐形成“权力意识”, 有权者以此为资本, 通过不正当手段来获取更大的利益, 即所谓“租金”, 而有些社会阶层为使公共权力向利己的方向倾斜, 取得某种优惠, 就用不正当手段, 付出一定“租金”来收买有权者, 形成权钱交换、权财交换、权色交换等。美国经济学家克鲁特和布坎南称这种活动是一种寻租活动, 这种理论观点被学术界称为“寻租理论”。

利益驱动下的寻租活动把大量的社会财富用于行贿、贪污和挥霍, 而不是用于扩大再生产和社会公益事业, 这是一种非生产性的、非公益性的经济活动, 是一种运用权力的掠夺行为和剥削行为, 是对社会财富的巨大浪费, 对社会公共权力以至整个社会有强烈的腐蚀作用。

目前国际社会存在着两种制度, 三类国家, 即社会主义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 发达国家, 发展中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 但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 无论是资本主义社会还是社会主义社会, 都不同程度地存在腐败现象, 有的还相当严重。因此, 除上述几方面的一般根源之外, 我们还应该深入分析各类国家的具体原因和特殊原因。

比如说, 以西方发达国家为例, 历史上自不必说, 就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 美国、日本、意大利、德国等连续发生了一系列腐败丑闻, 有的成为“世界大案”或“世纪大案”。

为什么发达国家也会发生如此严重的腐败现象呢?

具体原因有很多方面, 各国的情况也不尽相同, 但最根本的原因是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不可克服的矛盾性, 表现在政治上, 就是内容和形式、目的和手段的相互矛盾和不协调。比如说, 西方发达国家民主和法制比较完备, 有一套较成熟的监督机制和国家公务员制度, 廉政建设相对发展中国家要好些。但是, 其国家政权总的目的是为保护资本主义私有制服务的, 是为保护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服务的, 正如恩格斯和列宁所指出的那样: “在民主共和国, 财富是间接的, 但也

是更可靠地运用它的权力的，它所采取的第一个方法是‘直接收买官吏’（美）；第二个方法是‘政府和交易所结成联盟’”。^①表现在政治操作方面，在形式上、手段上是“民主的”、“平等的”、“自由的”，但在实质、内容、目的上，“财产”、“金钱”这只无所不在的“手”在起根本的作用。在选举活动、政党活动、议会活动、行政和司法活动中，这只“手”无所不在，无所不能，并且随着“法律的完备”而在合法的道路上堂而皇之地登上政治和社会生活等各个神圣殿堂。政治和社会生活被高度“金钱化”、“商业化”了。这对统治阶级来说不仅是允许的，而且是绝对必要的。但任何事物都有走出“极限”的可能，当某些社会阶层采用合法手段不能满足其利益需求时，采用不正当的非法的权钱交易是其必然的选择，最完善的法律也可以找出许多漏洞，成为腐败现象的突破点和生长点。

以“政治资金法”为例，美、英、日等国都有不同名目、但内容却大致相似的法律。在美国称“联邦选举竞选法”，在日本为“政治资金归位法”，在英国是“政党活动补助制度”，这些法规和制度本身就是使资产阶级在“平等”、“民主”、“自由”的旗帜下通向金钱政治的桥梁。但即使是这类法律也不能在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满足资产阶级每个利益集团、企业家和政客的需要，也经常被突破。一些腐败大案正是违反了“政治资金法”而曝光的。如日本的利库路特案，涉及竹下登、中曾根康弘、宫泽喜一等首相级人物；美国前总统克林顿的“白水门”案，德国前总理科尔的政治资金舞弊案也是和政治资金有关的重大腐败案例。

发展中国家的情况更加复杂，但总体来说，其腐败的严重程度远远超过发达国家，这是和发展中国家的基本特征分不开的。

（1）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文化水平较低，在政治民主和政党的组织化、制度化，群众参与政治比率和法制建设上与发达国家有不少差距，不少国家有专制而无民主，有人治而无法制，有高度集权而无监督机制，有层层人身依附关系而无现代国家公务员制度，这就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人民出版社 1971 年版，第 13 页。

给腐败现象留下了巨大的空间。

(2) 许多发展中国家正处于由传统农业经济向工业化、现代化、市场化经济的过渡时期,有一些国家二战后受苏联模式的影响,也搞过一段类似计划经济的中央集权模式,苏联解体后也处于新旧体制的转型期。多种所有制形式、多种经济实现形式、多种经济运行机制,或同时并存,或处于错综复杂的转型中,法制的不完善,操作的不规范,大量的疏漏给腐败现象提供了可乘之机。

(3) 由于经济文化水平较低和新旧政权的更迭过分频繁,国家公职人员的政治、道德、文化素质普遍偏低,物质待遇极不稳定,这也是腐败现象得以泛滥的一个重要原因。

社会主义国家为什么也会存在腐败现象呢?从理论上讲,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国家公职人员是人民的公仆,执政党是人民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和整体利益的代表,是不应该有腐败现象和腐败行为的,但从历史和现实来看,无论是前苏联、东欧等原社会主义国家,还是现在的中国、越南等社会主义国家,都存在着腐败现象,有的国家有些时候还相当严重,甚至造成亡党亡国的严重后果。其基本原因何在呢?

(1) 社会主义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还带有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①由于社会主义制度首先是在一些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取得胜利的,这一点便显得尤为突出。

(2) 从本质上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于资本主义制度,社会主义国家的廉政建设应该比资本主义国家搞得更好,但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充分展现需要有一个历史过程,社会主义制度目前还处于不成熟、不完善的初级阶段,腐败现象不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产物,而是社会主义制度不成熟、不完善的产物。

(3) 任何一个好的社会制度,都力图寻求一个好的实现形式,即一个能充分体现其优越性的经济政治体制。历史证明,20世纪30年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页。

代形成的苏联模式，虽然有其一定的历史作用，但并不是一种好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体制，它既不能保证社会生产力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也不能保证人民民主权利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也没有能够建立起一种较好的反腐倡廉机制。相反，这种以高度中央集权为特征的政治经济体制使少数掌权者握有巨大的社会资源的支配权，成为腐败现象得以产生、滋长和蔓延的社会温床。虽然前苏联、东欧等国后来进行了多次改革和探索，也有过一些闪光点，但最后都以失败而告终。

(4) 中国、越南等社会主义国家正在探索适合本国特点的社会主义道路。邓小平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中，既包括经济政治体制改革和发展战略，也包括探索一条有中国特色的反腐倡廉之路，这一探索取得了伟大的成果，但毕竟时间较短，并仍在深入探索的过程中。

深入研究腐败现象的社会根源，是廉政建设研究中一项艰巨的任务，它需要历史地、具体地、详细地占有大量资料，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正确观点去分析鉴别，去进行历史比较、现实比较、综合比较和单项比较，从中找出其客观规律性，这一研究具有广阔的天地并有巨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1) 既然腐败现象有其存在的客观根源，其产生、滋长和蔓延也有一定的必然性。因此，为了社会的进步，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的幸福，反腐败斗争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不可避免的，不能回避的，这是人类真善美和假恶丑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

(2) 既然社会上存在着产生腐败现象的土壤和条件，这些条件也不可能一天早上突然消失，这就决定了反腐败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和艰巨的。反腐败斗争，一要坚持，二要持久。

(3) 深入研究腐败现象的社会根源，有利于使反腐败建立在科学分析的基础上，更有针对性和前瞻性，有利于从源头上遏制腐败现象。

二、深入研究各国丰富的历史经验，探讨廉政建设的内在规律性

在世界各国的廉政建设中，有着丰富的历史经验和沉痛的教训值

得借鉴。过去我们研究非常不够，今后，随着国际交往的增加，反腐败国际合作的进一步发展，这方面的研究还会进一步加强和深入。在近现代以至当代世界各国的反腐倡廉实践中，有三种比较成功的类型的经验和一个较典型的失败模式，特别值得我们深思。

三种比较成功的类型的经验是：①西方发达国家，以美、英、日为代表；②东方新兴工业化国家，以新加坡、韩国为代表；③社会主义国家，以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为代表。一个较典型的失败模式是前苏联东欧等原社会主义国家，以前苏联为代表。

当然，还有一些国家的经验教训也值得深入研究。如一些发展中国家（主要是非洲一些不发达国家）往往通过军事政变来推翻腐败的政府，由于治标不治本，腐败现象很快在新的条件下又继续蔓延。又比如，一些新兴工业化国家（以菲律宾、印尼为代表），往往是通过由比较广泛阶层参加的示威游行等街头政治和上层的政党、政治派别的重新组合来推翻原来的腐败政府，其未来走向也值得我们认真考察。

（一）发达国家的廉政建设经验

西方发达国家的阶级本质及其局限性是显而易见的。同时，这不应影响我们去历史地、具体地、客观地研究这些国家廉政建设中的历史经验。

从比较宏观的范围讲，以美、英、日等国家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国家的廉政建设有如下几个特点：

（1）有充分的理论准备：从古代的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到近代的约翰·洛克、卢梭、孟德斯鸠、汉密尔顿，到现代的亨廷顿和海登海默，不仅提出一系列的政治哲学、政治理念和政治设计，而且对反腐败和廉政建设也有许多精彩的论述，这是世界政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为这些国家的廉政建设奠定了比较厚实的理论基础。

（2）廉政制度建设有一个长期曲折的发展过程。资本主义制度在英国 300 多年的历史，在法国和美国有 200 多年的历史，在日、德、意等国也有一百几十年的历史。文官制度的历史在英国近 150